关于标志性科研成果2019年度折算教学工作量的公示

为打通科研与教学通道，为教师提供适当的科研时间，科技处对2017年度标志性科研成果进行核对，并根据2017年学校出台的“标志性科研成果折算工作量的试行方案”（2017年5月份校长办会议纪要），对2016年度、2017年度和2018年度标志性成果在2019年度折算的教学工作量进行了统计，现予以公示，如有遗漏或错误请在2019年11月30日前与科技处联系。联系电话：0746-6381013。

说明：本次所指的标志性科研成果主要包括：立项建设的标志性科研项目和高层次政府科研奖励。

科技处

2019年11月22日